

博 爱 县 财 政 局 文 件

国家税务总局博爱县税务局

博爱县财政局公告〔2024〕1号

博爱县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博爱县税务局 关于 2024 年度具有免税资格非营利组织名单的 公 告

根据企业所得税及实施条例有关规定，按照《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关于转发<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>的通知》（豫财税政〔2018〕29号）有关要求，经博爱县财政局、国家税务总局博爱县税务局共同审核确认，现将 2025 年度具有免税资格非营利组织名单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25 年度具有免税资格非营利组织名单

博爱县慈善协会

二、审核情况

2025 年-2029 年，上述非营利组织当年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

国企业所得税》及其实施条例和有关规定免税条件的收入，免予征收企业所得税。



国家税务总局博爱县税务局



2024年11月15日

博爱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4年11月15日印发
